

106 年度大陸地區大學學歷甄試報名需造字回復表

考生姓名			
報考學門		甄試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學歷甄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學歷甄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學歷甄試
繳費代碼	(共 16 碼，網路填寫資料，並重新登入系統後取得)		
聯絡電話	電話：	手機：	
通訊地址	※地址無需造字者，不必填寫。		
<p>請勾選報考資料中需要造字部份並仔細填寫：(請務必以正楷清楚書寫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生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 ()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生地址：需造字之難字為 ()。</p> <p>◎範例：考生姓名一顏<u>儷</u>文，請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考生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 (儷)。 「温」、「堃」、「喆」、「峯」、「仔」、「珉」、「澗」、「邗」、「涂」、「亘」、「甯」、「樂」、「儂」、「盟」、「廊」、「奎」、「護」、「禱」...等字，考生免填本表並於報名時直接輸入該字。</p>			
說明	<p>1. 報名資料輸入時若有需造字的難字，請先以半形輸入*符號代替，例如：顏<u>儷</u>文，請輸入為顏*文。(*為半形；*為全形)</p> <p>2. 報名資料需造字之考生，務必於 105 年 7 月 21 日前傳真回復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 <p>3. 回復方式：</p> <p>(1) 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，傳真號碼：04-22857329。</p> <p>(2) 傳真完畢，請務必在報名期間內於上班時間 (8:30~17:30，例假日除外) 來電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成功。 確認電話：04-22851900。</p> <p>4. 各項欄位請以正楷清楚書寫。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 (免傳真) 本表。</p>		